

立法會

Legislative Council

立法會CB(2)1591/12-13號文件
(此份會議紀要業經政府當局審閱)

檔 號：CB2/SS/4/12

《2013年進出口(一般)(修訂)規例》小組委員會 會議紀要

日 期：2013年4月9日(星期二)
時 間：上午10時45分
地 點：立法會綜合大樓會議室3

出席委員：黃定光議員, SBS, JP(主席)
石禮謙議員, SBS, JP
張宇人議員, SBS, JP
方剛議員, SBS, JP
王國興議員, MH
謝偉俊議員, JP
梁家傑議員, SC
田北辰議員, BBS, JP
何俊賢議員
范國威議員
陳志全議員
梁志祥議員, BBS, MH, JP
麥美娟議員, JP
郭榮鏗議員
單仲偕議員, SBS, JP
鄧家彪議員
蔣麗芸議員, JP
盧偉國議員, BBS, MH, JP
鍾國斌議員
鍾樹根議員, BBS, MH, JP

列席議員：何秀蘭議員

缺席委員：涂謹申議員
劉慧卿議員, JP
陳克勤議員, JP

梁家騮議員
葉劉淑儀議員, GBS, JP
黃碧雲議員

出席公職人員： 議程第I項

食物及衛生局常任秘書長(食物)
黎陳芷娟女士, JP

食物及衛生局副秘書長(食物)
陳鈞儀先生, JP

工業貿易署助理署長(多邊貿易部)
任向華先生

香港海關陸路邊境口岸科總指揮官
連順賢先生

食物環境衛生署食物安全中心高級醫生
(風險評估)
陳志偉醫生

律政司副法律草擬專員(雙語草擬及行政)
毛錫強先生

律政司高級政府律師
施俊輝先生

列席秘書 : 總議會秘書(2)1
馬淑霞小姐

列席職員 : 高級助理法律顧問2
張炳鑫先生

高級議會秘書(2)7
林培生先生

議會事務助理(2)1
吳佩珊女士

I. 與政府當局舉行會議

小組委員會進行商議工作(會議過程索引載於附件)。

政府當局 2. 委員要求政府當局提供書面回應，就方剛議員於會議席上提交的一份奶粉產品清單，說明清單上的各項產品是否受《2013年進出口(一般)(修訂)規例》(下稱"《修訂規例》")規管。

3. 郭榮鏗議員動議以下議案——

"本委員會促請政府進一步修正「配方粉」的定義，從而符合政策原意及避免出現錯誤執法的情況。"

4. 由於委員之間意見分歧，小組委員會將議案付諸表決。有6名委員表決贊成這項議案，6名委員反對，1名委員棄權。主席宣布議案被否決。

II. 其他事項

5. 主席總結時表示，小組委員會已完成審議《修訂規例》。委員察悉，如欲於2013年4月17日立法會會議席上動議修訂《修訂規例》的議案，作出預告的限期為2013年4月10日。

6. 議事完畢，會議於下午12時40分結束。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2
2013年7月10日

《2013年進出口(一般)(修訂)規例》小組委員會
會議過程

日期：2013年4月9日(星期二)

時間：上午10時45分

地點：立法會綜合大樓會議室3

時間標記	發言者	主題	需要採取的行動
000000 - 000312	主席	致開會辭。	
000313 - 000750	政府當局	政府當局簡介其就委員於2013年4月6日小組委員會會議席上所提事宜作出的回應[立法會CB(2)916/12-13(01)號文件]。	
000751 - 001353	主席 郭榮鏗議員 政府當局	郭榮鏗議員關注需否在"配方粉"的擬議進一步修訂定義中訂明"及任何其他有關情況"，以及政府當局的回應。	
001354 - 001907	主席 盧偉國議員 政府當局	盧偉國議員關注到，旅客需在24小時內不曾離開香港，方能合資格攜帶總淨重1.8公斤配方粉離港的規定，他詢問此規定是否必要，以及可否將"在過去24小時內"修訂為"於同日內"，以及政府當局的回應。	
001908 - 002412	主席 鍾樹根議員 政府當局	鍾樹根議員就以下事宜的提問，以及政府當局的回應—— (a) 在24小時內第二次離港的人士可否攜帶任何載於非密封容器的配方粉，供年齡未滿36個月的人食用；及 (b) 根據擬議修訂定義，未有指明供任何特定年齡組別人士食用的奶粉產品會否受到規管。	
002413 - 003441	主席 梁家傑議員 政府當局	梁家傑議員對以下事宜的關注，以及政府當局的回應—— (a) 旅客需在24小時內不曾離開香港，方能合資格攜帶總淨重1.8公斤配方粉離港的規定，可否修訂為"在同一天內不曾離港"；及 (b) 需否在"配方粉"的擬議進一步修訂定義中訂明"及任何其他有關情況"。	

時間標記	發言者	主題	需要採取的行動
003442 - 004035	主席 謝偉俊議員 政府當局	謝偉俊議員對以下事宜的關注，以及政府當局的回應—— (a) 實施《2013年進出口(一般)(修訂)規例》(下稱"《修訂規例》")為居於內地的香港居民帶來的不便；及 (b) 是否有需要在"配方粉"的擬議進一步修訂定義中訂明"及任何其他有關情況"。	
004036 - 004549	主席 鍾國斌議員 政府當局	鍾國斌議員對"配方粉"擬議進一步修訂定義的範圍是否過寬的提問，以及政府當局的回應。	
004550 - 004920	主席 單仲偕議員 政府當局	單仲偕議員就以下事宜的提問，以及政府當局的回應—— (a) 政府當局可否在邊境管制站裝設身份證閱讀機，供香港居民查看他們過去24小時曾否離港；及 (b) 香港海關可否發出確認書，證明離港人士並無攜帶任何配方粉離港。	
004921 - 005253	主席 高級助理法律顧問2 政府當局	高級助理法律顧問2有關下述事宜的意見，以及政府當局的回應：旅客需在24小時內不曾離開香港方能合資格攜帶總淨重1.8公斤配方粉離港的規定，能否修訂為"於同日內不曾離開香港"。	
005254 - 005829	主席 范國威議員 政府當局	范國威議員支持《修訂規例》。 范國威議員就以下事宜的提問，以及政府當局的回應—— (a) 需否打擊配方粉水貨活動； (b) 其他國家對銷售配方粉施加的限制； (c) 每名人士在24小時內可攜帶離港的配方粉重量上限能否減至900克； (d) 應否開徵配方粉出口稅；及 (e) 應否取銷"個人遊"計劃下的"一簽多行"安排。	

時間標記	發言者	主題	需要採取的行動
005830 - 010530	主席 何秀蘭議員 政府當局	何秀蘭議員對以下事宜的關注，以及政府當局的回應—— (a) 需要保障本地嬰幼兒配方粉供應穩定；及 (b) 需要在《修訂規例》加入日落條款。 何秀蘭議員表示有意動議一項修訂，在《修訂規例》加入日落條款。	
010531 - 011259	主席 謝偉俊議員 政府當局	謝偉俊議員對以下事宜的關注，以及政府當局的回應—— (a) 其他國家對配方粉銷售的限制是否由政府施加；及 (b) 有使用"任何其他情況"的其他本地法例。	
011300 - 011812	主席 鍾國斌議員 政府當局	鍾國斌議員對以下事宜的關注，以及政府當局的回應—— (a) 批發商和零售商改善配方粉供應鏈的進度；及 (b) 香港批發商的配方粉存貨數量能否應付本地嬰幼兒的需求。	
011813 - 012338	主席 盧偉國議員 政府當局	盧偉國議員對以下事宜的關注，以及政府當局的回應—— (a) 旅客需在24小時內不曾離開香港方能合資格攜帶總淨重1.8公斤配方粉離港的規定是否必要，以及可否將"在過去24小時內"修訂為"於同日內"；及 (b) "配方粉"擬議進一步修訂定義的範圍是否過寬。	
012339 - 013017	主席 方剛議員 政府當局	方剛議員對以下事宜的關注，以及政府當局的回應—— (a) 適合年齡介乎12至36個月的人士食用的不同奶粉產品，其成分和營養含量有否任何分別；及 (b) 適合年滿12個月但未滿36個月的人士食用的配方粉能否豁免於《修訂規例》的涵蓋範圍。	

時間標記	發言者	主題	需要採取的行動
013018 - 013500	主席 郭榮鏗議員 政府當局	郭榮鏗議員關注到新西蘭就配方粉施加的限制，以及政府當局的回應。	
013501 - 013712	主席 蔣麗芸議員	蔣麗芸議員就下述事宜表述意見：需要保障本地嬰幼兒配方粉供應穩定及實施《修訂規例》。	
013713 - 014400	主席 盧偉國議員 政府當局	盧偉國議員詢問，"配方粉"擬議進一步修訂定義中的"任何其他情況"能否按"與產品描述和使用指示有關的任何其他情況"的方向修訂，以及政府當局的回應。 會議延長15分鐘。	
014401 - 014832	主席 梁家傑議員 政府當局	梁家傑議員關注到，在"配方粉"的擬議進一步修訂定義中，"任何其他有關情況"的範圍是否過寬，以及政府當局的回應。	
014833 - 015010	主席 方剛議員	方剛議員要求政府當局就其於會議席上提交的一份奶粉產品清單提供回應，說明清單上的產品是否受《修訂規例》規管。	政府當局
015011 - 015130	主席 高級助理法律顧問2 政府當局	高級助理法律顧問2對政府當局就《修訂規例》所提擬議修訂的生效日期的提問，以及政府當局的回應。	
015131 - 015249	主席 郭榮鏗議員	郭榮鏗議員動議議案，促請政府當局進一步修正"配方粉"的定義。 就郭榮鏗議員動議的議案進行表決。	
015250 - 015500	主席	就《修訂規例》提出修訂議案作出預告的限期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2
2013年7月10日